

正 本

送達方式：郵遞、世林網頁與通訊群組公布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世界林氏宗親總會 函

總會地址：104 台灣台北市中山區民權西路 27 號 4 樓

總會電話：02-25956660 傳真：02-25853547

承辦人：林明貴秘書

電 話：+886-912-859211(各國) 0930-842890 (臺灣)

E-mail：worldlins11@gmail.com

世林總會網址：<https://www.worldlins.com/>

受文者：本會理監事、永久名譽理事長、名譽監事長、榮譽理事長、榮譽顧問、顧問、團體會員理事長(會長)、秘書長(總幹事)

發文日期：2023 年 4 月 13 日

發文字號：世林總會(唐)字第 20231105204 號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普通

速別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本會第 11 屆第 12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紀錄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本會第 11 屆第 12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，業於 2023 年 3 月 25 日在臺灣桃園福容飯店 A8 館舉行，各地理監事、永久名譽理事長、榮譽理事長、顧問，約有 80 餘人參與，會議圓滿完成。

正 本：本會理監事、永久名譽理事長、名譽監事長、榮譽理事長、榮譽顧問、顧問、團體會員理事長(會長)、秘書長(總幹事)

理 事 長 林 玉 唐

世界林氏宗親總會第 11 屆第 12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 會議記錄

時間：2023 年 3 月 25 日（星期六）16 時-18 時

地點：臺灣福容大飯店 A8 館 3 樓（333 桃園市龜山區復興一路 2 號）

主席：林理事長玉唐

紀錄：林明貴秘書

一、授旗及頒獎：

（一）世林青年總團成軍授旗（總團長 林振輝博士接旗）

（二）頒獎

二、主席致詞：（略）

三、貴賓致詞：（略）

四、報告事項：

（一）上次會議（第 11 屆第 11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）決議事項執行情形

（二）本會 2022 年 11 月份至 2023 年 3 月份工作報告

（三）本會 2023 年 1-3 月份財務報告

（四）青年總團報告

（五）河南衛輝祖廟洪澇文史館災損修復報告

（六）媽祖墳陵聖地文化報告

（七）衛輝林氏產業園規劃建設報告

（八）第 11 屆第 6 次會員代表大會暨第 18 屆懇親大會籌備進度報告

五、討論提案：

案由一：（提案單位：秘書處）表

主 旨：本會 2022 年 11 月份至 2023 年 3 月份工作報告及 2023 年 1-3 月份財務報表，請審議。

說 明：本會 2022 年 11 月份至 2023 年 3 月份工作報告及 2023 年 1-3 月份財務報表業已編列完成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二：（提案單位：秘書處）

主 旨：第 11 屆第 6 次會員代表大會暨第 18 屆世界林氏懇親大會，本會同意馬來西亞林氏宗親總會來函建議，訂於 2023 年 11 月 11-13 日於吉隆坡舉行，目前規劃進度及方向，請審議。

說 明：

一、三年來新冠疫情逐漸消散，跨國往來已將恢復。為營造往日世

界宗親聯誼平台，依前決議，今年將在吉隆坡辦理第 18 屆懇親大會。

- 二、馬林總會在 2022 年 11 月 16 日來函，陳報規劃狀況，辦理日期擬訂於 2023 年 11 月 11 日至 13 日舉行，本會原則同意。惟辦理地點規劃在實達阿南仙境古城，尚待釐明。據了解，古城地處偏僻，請馬林總提供比較詳細的計畫流程，並且提供辦理地點的相關說明（如宴會地點能安排多少坐席？宴會場地距離住宿酒店區的距離、交通時間和交通安排？世林懇親大會會議現場能容納多少代表？...）。以給予海內外有意參加宗親，比較清楚的訊息。並請馬林總再詳列計畫流程回覆，以利後續規劃。
- 三、本會秘書處於 2023 年 2 月 13-16 日由秘書長帶領副秘書長及秘書，前往了解規畫場地，並進行討論。後由馬林總於 2023 年 3 月 22 日提出規畫建議(請參考附件)。

討論內容：今年世界林氏懇親大會辦理事宜，馬來西亞林氏宗親總會報告函，已訂於 2023 年 11 月 11 日至 13 日在吉隆坡舉行，其中晚宴和會議場地，設在 Setia Alam 的 Courtyard 五星級酒店，祭祖典禮擬設在仙境古城的太和殿和林氏宗祠。

玉唐理事長認為林氏宗祠設在私人公司擁有的產業上，擔心今後不能長久，而影響祖先牌位，表示憂慮，如果在那兒祭祖，就相當於給林氏宗祠背書，擔心將來如果地主更換影響深遠。丹斯里也多次要求馬林總會提供買賣合約給他的律師團隊來研究，看看是否能從法律層面確保宗祠的永久持有，才不至於將來出事遭致子孫的唾罵，但至今卻無法看到相關文檔。丹斯里堅持必須把這些事實搞清楚，世林懇親大會才好在該地點舉行，否則將來可能會給世林總會的名譽帶來不好的影響。

福山副理事長解釋說，該地段總地契的建設用途是文化和義山，簽合同後將提供使用證書，目前已有 32 個姓氏購買並建設宗祠，都是經過律師談判後才簽署合同，林氏宗祠的代表律師是林春景。丹斯里福山歡迎理事長到律師樓一塊參閱有關合同並提出意見，但是由於個別合同的商業條款不一樣，買方都有保密義務，所以合同不能複印，以免引起糾紛，敬請見諒。

銘賢監事長認為應該讓理事長看合同來解除相關的疑慮，越討論就會越完善，不過懇親大會必須依規劃，11 月在馬來西亞舉行，否則難以向廣大的林氏宗親交代。雙方可以儘快見

面，從法律層面解除疑慮，建議5月22日在衛輝舉辦的下一
次理監事會議做最後的決定。

決議：同意2023年11月11-13日舉辦世界林氏第18屆懇親大會，
但必須解除對祭祖地點的疑慮。會議通過暫定這個地點，馬林
總會可繼續進行籌辦工作，5月22日將在衛輝舉行的第13次
理監事會議時，再對地點做最後的決定。

案由三：(提案單位：秘書處)

主旨：第11屆第13次理監事聯席會議，辦理時間及地點，請審議。
說明：為配合衛輝比干廟2023年5月22日慶祝太始祖比干公3115
周年誕辰慶典，擬訂於2023年5月22日(一)在河南衛輝市辦
理第11屆第13次理監事聯席會議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四：(提案人：林振輝副理事長/青年總團總團長)

主旨：日前參訪泰國林氏宗親總會，並與該總會青年股聯誼會交流
時，發覺很多林氏宗親不能掌握華文，導致在會議上無法投入
參與。

說明：由於世林總會公函書信來往都以中文為主，導致很多林氏宗親
需要翻譯，雖然不能直接翻譯當地國家語言或方言，最基本可
以翻譯英文。

辦法：建議世林總會秘書處強化工作範圍，主要是把公函書信，簡單
翻譯英文，重點翻譯方式，以讓大家明白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五：(提案單位：秘書處)

主旨：日本林氏宗親總會(本會永久甲級團體會員)擬於2023年9月
辦理成立40週年慶典(確定日期後續通知)，邀請各國一起組
團前往恭賀，請審議。

說明：日本總會是本會創始會員之一，近年因新舊接替，活動較不活
絡，需要各國一起支持，促進與日本之宗親交流。

決議：待日本總會確定日期，再請大家組團前往祝賀。

案由六：(提案單位：秘書處)

主旨：申請加入本會永久個人會員名單，請審議。

說明：依據本會章程第三章第五條，提請理監事審議。

序	姓名	生日	國籍/地區	介紹人一	介紹人二	備註
---	----	----	-------	------	------	----

號						
1	林德雄	1965年5月	中國廣東汕頭市	林榮昌	林文双	廣西比干文化促進會第三屆會長 作家及收藏家
2	林古鬆	1966年7月	中國廣西平南縣	林榮昌	林文双	廣西南寧林氏宗親會常務理事
3	林桂啟	1960年6月	中國廣西南寧市	林榮昌	林文双	廣西林氏宗親總會副會長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七：(提案單位：秘書處)

主旨：申請加入本會理監事名單，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隆裕宗長由本會團體會員日本總會、永久名譽理事長忠男宗長及副理事長美志宗姐所推薦。
- 二、依據本會理監事參加要點第六條 被推薦副理事長需符合下列條件之一：(二) 本會團體會員推薦所屬會員，每屆可新推薦至多三名擔任副理事長，但每會擔任副理事長總人數不超過十名。

序號	姓名	國家	擔任職務	推薦人	備註
1	林隆裕	日本	副理事長	日本林氏宗親總會 永久名譽理事長 林忠男 副理事長 林美志	日本林氏宗親總會理事長 株式會社田島公司董事長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八：(提案單位：秘書處)

主旨：申請退出理監事名單(如說明，共2名)，請審議。

說明：林立杰副理事長、林志偉理事(馬來西亞)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五、臨時動議：

(一)2023年4月29-30日九牧林始祖林披公誕辰1290周年，在莆田舉行。

(二)新加坡長林公會訂於2023年5月7日慶祝成立78周年，歡迎各會組團前往祝賀。

六、拍大合照

七、散會(18時)